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爱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
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爱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慕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爱慕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爱慕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股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爱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197号），爱慕股份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A股）40,010,000股，于2021年5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为400,01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6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00%。

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限售股，共涉及7名股东，分别为嘉华优选（天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众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众海嘉信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晋江十月海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江苏中韩晨晖朗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宁波保税区十月圣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晏小平。该部分限售股共计14,427,8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1%，锁定期为自爱慕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2年5月31日（星期二）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总股本为400,010,000股，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

今未发生导致股本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在《爱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就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的流通限制承诺如下：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4,427,828股。
-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5月31日。
- 3、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申请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嘉华优选（天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27,828	1.36%	5,427,828	0
2	北京众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众海嘉信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20,000	0.63%	2,520,000	0
3	福建晋江十月海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60,000	0.54%	2,160,000	0
4	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00,000	0.45%	1,800,000	0
5	江苏中韩晨晖朗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80,000	0.27%	1,080,000	0
6	宁波保税区十月圣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4,000	0.22%	864,000	0
7	晏小平	576,000	0.14%	576,000	0
合计		14,427,828	3.61%	14,427,828	-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后，爱慕股份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项目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境内自然人	163,899,229	-576,000	163,323,229
	2、其他	196,100,771	-13,851,828	182,248,943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60,000,000	-14,427,828	345,572,17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A 股	40,010,000	14,427,828	54,437,82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40,010,000	14,427,828	54,437,828
股份合计		400,010,000	-	400,010,000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爱慕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爱慕股份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中信建投证券对爱慕股份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爱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杨逸墨

杨逸墨

俞康泽

俞康泽

